

北京市交通行业科技项目

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网约一体化出行引导服务及低碳发展关键技术研
究与应用示范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承担方（乙方）：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起止期限：二〇一四年一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合同各方	1
第二章 合同文本构成及签约方式	1
第三章 合同标的内容、范围和要求	1
第四章 责任和义务	1
第五章 项目主要研究内容及目的	2
第六章 项目主要考核指标及进度安排	3
第七章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3
第八章 验收	4
第九章 安全保密	4
第十章 产权归属	5
第十一章 不可抗力	5
第十二章 合同其他条款	5
合同附件 1:	8
合同附件 2:	9
合同附件 3:	10



第一章 合同各方

第1条 本合同甲方为北京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乙方为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第2条 甲方为项目的委托方，乙方为项目的承担方。

第二章 合同文本构成及签约方式

第3条 本合同的文本由以下部分构成，即：

合同正文(本合同文本)；

合同附件：经费预算明细表（合同附件1）

意向协作单位表（合同附件2）

项目承担单位、协作单位及主要研究人员（合同附件3）

第4条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三章 合同标的内容、范围和要求

第5条 乙方需按照本合同正文约定及时完成服务内容。

第四章 责任和义务

第6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负责项目大纲评审、中期检查、组织验收等全流程管理工作；向乙方提供本专题研究所必需的相关资料和数据；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

第7条 乙方需加强对项目经费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独立核算，专款专用。

第8条 乙方应确保合同附件三中所列的项目负责人、主要研究人员及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使用的其他人员（以下简称“乙方人员”）具备执行本合同项下工作所需的资质、能力、时间。如甲方认为乙方人员不满足执行本合同项下工作的条件，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调换。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调换合同附件三中所列的项目

负责人和主要研究人员。如由于乙方自身原因以外的其他特殊原因必须更换的，更换后人员的水平、经验、资历不得低于原有人员。乙方未按上述约定履行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项目经费20%的违约金，并且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第9条 乙方须积极配合甲方及各相关部门针对本项目的各类审计工作。

第10条 乙方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 1、乙方须组织相关专家、技术人员等会同甲方指定人员成立项目组，负责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经费已完全涵盖上述相关费用，甲方无需向除乙方外其他任何企业、机构、个人支付任何费用以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
- 2、乙方须保证其拥有从事本合同项目实施工作的资质及实施能力，并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按质完成项目调研、分析、建模、论证等工作，为甲方提供可行的技术解决方案，并组织相关项目人员进行项目示范应用。
- 3、乙方应保证所提交的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论文和技术资料）的合法性。如甲方因乙方所提交的工作成果被指控侵犯了第三方的所有权、商业秘密、专利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任何权利，乙方必须承担已经发生和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相关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处理相关纠纷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差旅费、公证费等费用，被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款项，被有关机关处以罚款等)。于此情形下，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项目经费 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4、项目执行过程中，乙方如需调整任务，应向甲方提出变更内容及其理由的书面申请报告，经甲方审定批准后实施。未接到正式批准书以前，双方须按原合同履行，否则后果由乙方承担。
- 5、乙方须积极配合甲方及各相关部门针对本项目的各类审计工作。
- 6、乙方应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第五章 项目主要研究内容及目的

第11条 项目建设目标：

将网约车管理与碳普惠机制相结合，通过以碳为介质的网约服务低碳管理机制研究

及碳普惠场景示范落地，为网约服务降碳管理赋能，促进行业绿色化发展。

第12条 项目主要研究内容：

- 1、北京市网约车行业运行服务现状及运行特征分析。对北京市网约车行业发展现状及运行特征开展梳理分析，挖掘目前网约车行业发展存在的关键问题及机遇需求。
- 2、以碳为介质的网约服务低碳管理机制研究。开展网约服务减排场景识别、碳减排方法学开发、碳计量能力建设研究、网约服务参与碳普惠的方法机制设计与分配方案研究，设计形成一套网约服务参与碳普惠机制方案。
- 3、碳普惠试点示范。选取合适的网约车平台企业开展碳普惠试点示范。

第六章 项目主要考核指标及进度安排

第13条 项目主要考核指标

- 1、形成一套涵盖碳减排方法学以及碳减排计量技术、核证方法的网约车参与碳普惠机制方案；
- 2、依托网约车平台企业，示范上线网约车参与碳普惠场景；
- 3、完成研究报告1份。（纸质版、电子版）；
- 4、发表或被录用（附录用通知）论文3篇。（纸质版、电子版）。

第14条 项目进度安排：

- 1、2025年1月31日前：完成项目大纲评审工作；
- 2、2025年6月30日前：完成项目中期评审工作；
- 3、2025年12月31日前：提交相关技术成果，并完成终期验收工作。

第七章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15条 本合同总项目经费为人民币 116 万元整(大写壹佰壹拾陆万元整),由甲方支付给乙方。本条规定的合同总项目经费为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工作而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全部报酬。除此之外，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第16条 付款方式：

项目经费支付方式为分期支付：

1、项目通过大纲评审且资金到位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陆拾玖万元整(¥690,000.00)。

2、乙方提交项目中期成果，项目通过中期评审且资金到位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的 60%，即人民币贰拾捌万贰仟元整(¥282,000.00)。

3、乙方提交项目全部成果，项目通过终期验收且资金到位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即人民币壹拾捌万捌仟元整(¥188,000.00)。

第八章 验收

第 17 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成果应为：

- 1、北京市交通行业科技项目验收文件材料规定文件
- 2、本项目合同中规定的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说明
- 3、如果有测试化验加工费，其协作单位需提供验收材料和成果材料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上述成果后 20 日内组织专家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如验收未能通过，乙方应承担甲方组织专家验收所产生的费用根据甲方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确保成果通过专家验收，否则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全部费用。此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总项目经费 2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第九章 安全保密

第 18 条 甲、乙双方都有对本项目全部技术资料、业务流程、数据及商业秘密保密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 19 条 甲方提交用户方的系统总体设计的设计图纸、文档、管理流程、经营策略等，均属于甲方或用户方的保密信息。乙方负责对所接触的内容保密，不得向参加本项目以外的人员传播。

第 20 条 乙方标注为保密信息，并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路线、项目管理策略、技术文档、软件代码等，均属于乙方的商业秘密。甲方负责对所接触的乙方的商业秘密进行保密，不得向参加本项目以外的人员传播。但甲方根据法律要求和自身行政管理职责进行的披露除外。

第 21 条 双方承担本条规定的保密责任的保密期为自本合同签订后直至相关保密信息已经成为社会 公众获知的公开信息时为止。

第十章 产权归属

第 22 条 由本合同限定的项目所产生的研究和设计的技术成果(包括纸质和电子媒介形式), 工作成果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以及由此衍生的一切权利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本合同另一方的许可, 甲方或乙方都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传播、销售。本合同另一方不得不得合理的拒绝该等许可。系统建设所购置的软硬件产品产权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章 不可抗力

第 23 条 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无法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施工环境条件的变化, 如: 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或其它三方公认为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如果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而被迫停止或推迟合同的执行, 则合同的执行相应顺延, 顺延的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第 24 条 受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出现尽快(最迟在一周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在不可抗力出现 14 天内, 受影响的一方应提供一份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并当面交给另一方以便其检验和确认。

第 25 条 不可抗力发生后, 甲、乙双方应共同迅速采取措施, 尽量减少损失。由此而引起的经济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作用超过 30 天, 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未来的合同执行问题。

第 26 条 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被排除后尽快书面通知另一方, 并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已终结或排除。

第十二章 合同其他条款

第 27 条 合同各方共同遵守《北京市交通行业科技项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应分别享有办法所规定的权利, 并遵守办法所规定的义务。

第 28 条 乙方必须按要求编报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下一年度经费预算和有关统计报表, 逾期不报, 甲方有权暂停拨款。

第 29 条 项目执行过程中, 乙方如需调整任务, 应根据“办法”中有关规定, 向甲方提出变更内容及其理由的申请报告, 经甲方审定批准后实施。未接到正式批准书以前, 双方须按原合同履行, 否则后果由自行调整的一方负责。

第 30 条 乙方因某种原因(如: 与可行性研究内容有出入、挪用经费、技术措施或某些条件不落实、执行进度滞后等)致使计划无法按本合同执行, 而要求终止本合同项下

的任务，应视项目完成情况，部分、全部退还甲方所拨经费，如甲方因此遭受其他损失的，乙方应负责全额赔偿；如乙方没有提出终止任务的要求，甲方有权根据调查情况终止研究任务，同时视项目完成情况，要求乙方向甲方退还全部或部分所拨经费，并要求乙方全额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

第 31 条 乙方承担任务所需拨款按国家科技经费使用范围开支。

第 32 条 甲方根据科技经费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监督经费的使用情况。凡不符合规定的开支，甲方有权直接提出调整或撤销意见。

第 33 条 项目执行过程中，因甲方违约终止任务时，乙方有权就已进行并经甲方认可的工作收取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就其终止任务而向乙方承担其它责任。甲方提出变更任务书有关内容时，要与乙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

第 34 条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双方均不对应于本合同产生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索赔为对方的任何间接损失（如预期利润等）负责。

第 35 条 本合同签订各方均负有相应的责任。若有争议或纠纷时，双方应遵守办法的有关条款进行处理。

第 36 条 任务书正式文本存委托方（甲方）肆份、承担方（乙方）单位贰份。

第 37 条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友好协商解决不成，则双方同意按照以下第 二 种方式解决争议：

一、可以将该等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解决。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具有约束力。除非双方另行达成一致，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除争议事项外的其他义务。

二、一方可将该等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甲方（委托单位）：北京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雨桐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达济街6号院3号楼

邮政编码：101160

联系人：王雨桐

电话：010-55531521



2024年12月24日

乙方（承担单位）：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代表人（签字）

王雨桐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交大支行

户名：

帐号：35080188000085908

联系电话：010-82582528

联系人：

详细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科技大厦1403-1

邮政编码：100044



2024年12月24日

合同附件1:

经费预算明细表

投入经费 及来源 (万元)	总投资		116	
	自筹资金		0	
	申请年度经费补助		2024 年	69
2025 年			47	
2024-2025 年申请拨款经费预算 (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经费	自筹经费
1	一、经费支出合计	116	116	
2	二、直接费用			
3	(一) 设备费			
4	1. 购置设备费			
5	2. 试制设备费			
6	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7	(二) 材料费			
8	(三) 测试化验加工费	58.6	58.6	
9	(四) 燃料动力费			
10	(五) 差旅费	3.2	3.2	
11	(六) 会议费			
12	(七)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13	(八)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印刷费	2.1	2.1	
14	(九) 劳务费	30.7	30.7	
15	(十) 专家咨询费	2	2	
16	(十一) 其他支出			
17	三、间接费用	19.4	19.4	
18	(一) 管理费			
19	(二) 绩效支出			

合同附件2:

意向协作单位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合作内容	金额
1	北京阅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网约车碳减排算法计算开发 (包括网约车减排场景下减排量 SDK 开发和网约车减排场景下减排量核证算法开发)	44.4
2	北京桔行科技有限公司	碳普惠示范落地	14.2

注: 如果经费预算明细表中测试化验加工费一栏预算不为零, 则需要填写此表

11010510008711

合同附件3:

项目承担单位、协作单位及主要研究人员

项目承担单位: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职称/职务	专业	为本项目工作时间(%)	签名
刘莹	女	43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工程	40%	刘莹
主要研究人员							
刘静	女	45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40%	刘静
孙海瑞	男	38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45%	孙海瑞
安明颖	女	43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45%	安明颖
陈一凡	男	41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交通工程	45%	陈一凡
蔡静	女	38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工程	50%	蔡静

			限公司					
王竹茵	女	33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50%	王竹茵	
王振	男	32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50%	王振	
高照	男	32	北京交研都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50%	高照	

... ..

姓名	性别	年龄	籍贯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其他信息
张三	男	25	汉族	汉族	高中	教师	XX中学	XX市XX区XX路XX号	138XXXXXXX	zhangsan@163.com	无
李四	女	30	汉族	汉族	大学	工程师	XX公司	XX市XX区XX路XX号	139XXXXXXX	lisi@163.com	已婚
王五	男	35	汉族	汉族	大学	医生	XX医院	XX市XX区XX路XX号	137XXXXXXX	wangwu@163.com	已婚